



和声钢琴

NEEQ: 870772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Fuzhou Harmony Piano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4年，公司荣获年度中国轻工业专利成果二等奖，是乐器行业唯三获得荣誉的骨干企业之一，证明了企业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和科技创新能力。

82.	内蒙古自治区国资委	内蒙古电力集团	蒙电技研
83.	上海市国资委	拓普集团有限公司	三民有匠心铸机“顶流”之路
84.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徐工传记
85.	浙江省国资委	浙江杭氧集团有限公司	杭氧传记
86.	浙江省国资委	浙江杭氧集团有限公司	杭氧“杭氧”品牌，杭氧产业
87.	浙江省国资委	浙江杭氧集团有限公司	杭氧“杭氧”品牌，杭氧产业
88.	福建省国资委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四十春秋，和声钢琴的福建华章
89.	福建省国资委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四十春秋，和声钢琴的福建华章
90.	福建省国资委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四十春秋，和声钢琴的福建华章
91.	湖北省国资委	武汉安泰信实有限公司	信实集团，重信“实”
92.	湖北省国资委	湖北安泰信实有限公司	信实集团，重信“实”
93.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	广西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从山海到星辰，传化物流广西好“邻居”
94.	陕西省国资委	陕西通连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通连电子，通连“通连”
95.	陕西省国资委	陕西通连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通连电子，通连“通连”
96.	宁波市国资委	宁波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和声钢琴，和声“和声”
97.	宁波市国资委	宁波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和声钢琴，和声“和声”

2024年，公司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企优秀牌故事”名单，成为福建省3家入选优秀品牌故事的国企之一。



2024年，公司启动新媒体推广活动——“我与哈曼尼钢琴的故事”取得强烈反响，为公司全面开展数字营销，突破传统宣传模式，吹响号角。



2024年，公司策划协办“2024郎朗音乐盛典福州站”宣传推广活动，建立从钢琴家到消费者全覆盖的品牌宣传矩阵。



2024年，公司除继续成为福州艺术高考指定钢琴外，再次成为中国音乐家协会钢琴考级福建考区指定用琴。



2024年，首次成功举办中国乐器协会“钢琴调律师”与“钢琴制作工”职业能力评价工作，为后续申报福州考点的打下坚实基础。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银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忻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和声钢琴、公司	指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福州和声钢琴有限公司
福建省国资委	指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之《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华闽实业	指	福建华闽实业有限公司
华闽集团	指	福建华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明川建筑	指	明川建筑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Fuzhou Harmony Piano Co.,Ltd		
	-		
法定代表人	刘银州	成立时间	1987 年 2 月 1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福建华闽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 C-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C24-乐器制造 C242-西乐器制造 C242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钢琴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和声钢琴	证券代码	870772
挂牌时间	2017 年 5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兴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黄训辰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浦上工业集中区 B 区红江路 2 号
电话	0591-87277618	电子邮箱	Harmony_hs@163.com
传真	0591-83848822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浦上工业集中区 B 区红江路 2 号	邮政编码	350008
公司网址	www.harmoniypiano.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6113007666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集中区浦上园 B 区红江路 2 号		
注册资本（元）	5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本公司是一家拥有近 40 年生产历史的海峡西岸最大的乐器制造基地，系为钢琴生产、销售和售后提供一体化服务的钢琴制造厂商，也是国内首家中外合资的国有控股钢琴制造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品牌钢琴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中国乐器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国家级高新企业，持续获得中国乐器五十强，钢琴行业十强，科技创新十强、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专利成功奖等众多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 44 项有效专利，其中发明专利技术 4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 25 项，外观设计专利技术 15 项。以上专利大部分已运用于生产之中并内化为公司钢琴产品核心技术之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采取“零部件采购+自主加工”的生产模式，并主要采用线下短渠道链经销模式——即与各地的经销商（主要是各地知名的琴行）签订经销协议，由经销商向公司采购产品，再由经销商销售给终端消费者。公司经销渠道覆盖全国（除西藏）各省市重点城市，并由经销商辐射周边区域形成点到面的立体经销体系，同时始终保有钢琴出口，获得境外客户较高赞誉。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淀和科技创新，公司在业内已有较高知名度，产品及服务已逐步获得国内外客户的认可，赢得较好的市场口碑，以此持续地获得现金流和利润，同时积极多产业融合发展，跨行业合作等，谋求从单纯“工业制造”向“工业制造+文化传播”的新型商业模式转型。基于宏观和行业市场下行的影响，2024 年较 2023 年经营与预期存在差距，但公司快速调整经营方向，将招投标列为主攻方向，因此下降比例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和竞争对手，同时为后续持续增长奠定基础，同时公司新增有稳定销售渠道户外家具业务模块，为公司持续向好经营提供助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2022 年 12 月 14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认定我司为 2022 年第二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进行备案公示。该认定是对我司一直致力于钢琴技术研究的认可，以及对我司在行业内优秀科研能力的佐证，有利于我司获得地方政府相关政策倾斜支持。 2、2022 年 6 月 10 日，通过福建省发改委、科技厅、工信厅联合办法的“福建省科技小巨人企业”评定，该评定有利于我司获得地方政府相关政策倾斜支持。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99,421.25	17,650,785.16	-64.31%
毛利率%	-10.88%	5.4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76,263.69	-3,715,674.28	-321.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756,433.93	-5,327,396.89	-195.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8.08%	-7.3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8.27%	-10.47%	-
基本每股收益	-0.31	-0.07	-342.86%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6,822,743.13	63,805,257.01	-26.62%
负债总计	13,493,543.26	14,799,793.45	-8.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329,199.87	49,005,463.56	-31.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7	0.98	-31.9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82%	23.2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82%	23.20%	-
流动比率	3.07	3.62	-
利息保障倍数	0.00	0.0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1,198.45	-1,356,399.90	-54.17%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8	1.27	-
存货周转率	0.20	0.4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6.62%	-2.7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4.31%	-9.79%	-
净利润增长率%	-321.90%	49.4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比重%	
货币资金	5,190,847.30	11.09%	7,384,684.50	11.57%	-29.7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407,112.47	20.09%	12,402,745.36	19.44%	-24.15%
存货	26,253,178.70	56.07%	32,746,051.47	51.32%	-19.83%
固定资产	5,059,560.45	10.81%	6,455,971.28	10.12%	-21.63%
无形资产	299,757.66	0.64%	336,633.9	0.53%	-1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0%	3,204,387.67	5.02%	-100.00%
应付账款	675,839.06	14.43%	6,924,461.77	10.85%	-2.39%
其他应付款	6,620,979.18	14.14%	7,576,054.84	11.87%	-12.6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减少 29.71%，是因为当年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减少导致。

应收账款比上年末减少 24.15%，是因为本年度收回前期招标项目等历史应收款导致。

无形资产比上年末减少 10.95%，是因为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上年减少 100%，是因为前期未弥补亏损累计差异、本期未确认未弥补亏损、未弥补亏损到期以及减值准备转回的所得税资产冲回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6,299,421.25	-	17,650,785.16	-	-64.31%
营业成本	6,984,814.50	110.88%	16,686,610.74	94.54%	-58.14%
毛利率%	-10.88%	-	5.46%	-	-
销售费用	1,318,348.00	20.93%	1,587,038.62	8.99%	-16.93%
管理费用	1,972,482.89	31.31%	1,630,680.27	9.24%	20.96%
研发费用	1,562,199.50	24.80%	1,768,983.61	10.02%	-11.69%
财务费用	-46,214.07	-0.73%	-30,062.01	-0.17%	-53.73%
信用减值损失	-771,214.77	-12.24%	1,382,082.06	-7.83%	-155.80%
资产减值损失	-5,968,944.59	-94.75%	-68,337.90	0.39%	-8,634.46%
其他收益	33,069.82	0.52%	235,151.22	1.33%	-85.94%
投资收益					
营业利润	-12,518,976.44	-198.73%	-2,763,360.65	-15.66%	-353.03%
营业外收入	54,494.75	0.87%	57,455.75	0.33%	-5.15%
营业外支出	7,394.33	0.12%	0.62	0.00%	1,192,533.87%
所得税费用	3,204,387.67	50.87%	1,009,768.76	5.72%	217.34%

净利润	-15,676,263.69	-248.85%	-3,715,674.28	-21.05%	-321.90%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比去年同减少 64.31%是因为今年行业不景气整体经销商销售价格及数量均下降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比去年同减少 58.14%是因为今年产品销售减少导致营业成本相应的减少；

销售费用比去年同减少 16.93%是因为广告促销、差旅、展览等费用比上年减少；

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20.96%是因为职工薪酬、法律咨询费、技术服务费等增加；

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 53.73%是因为本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 155.8%是因为本年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 8,634.46%是因为本年整体行业不景气，头部企业亦出现营收大幅下降且今年销售量价齐跌，库存产品按照市场价值重新减值测试所致；

其他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 85.94%是因为本期无政府补助且进项加计抵减额减少导致；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217.34%是因为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是因为固定资产报废及工伤理赔；

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减少 321.90%是上述原因综合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168,967.03	16,803,655.66	-63.29%
其他业务收入	130,454.22	847,129.50	-84.60%
主营业务成本	6,838,941.64	16,025,518.23	-57.32%
其他业务成本	145,872.86	661,092.51	-77.9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钢琴销售收入	6,168,967.03	6,838,941.64	-10.86%	-63.29%	-57.32%	-15.49%
其他收入	130,454.22	145,872.86	-11.82%	-84.60%	-77.93%	-33.78%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	------	------	------	--------------	--------------	---------------

国内	6,159,498.65	6,836,333.63	-10.99%	-65.10%	-59.03%	-16.45%
国外	139,922.60	148,480.87	-6.12%	100%	100%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钢琴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63.29%，主要因为本年行业整体不景气，量价齐跌导致收入下降；其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84.60%，主要因为随着行业整体低迷主营业务下降，对应配套服务及销售也随之减少所致。

本年国内收入因钢琴销售收入减少，国外收入变动因增加了出口。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福州满邑后勤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615,600.00	8.50%	否
2	浙江天目琴行有限公司	416,299.00	5.75%	否
3	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328,000.00	4.53%	否
4	山西玄曼乐器有限公司	278,995.00	3.85%	否
5	台州市市鼎剑琴行有限公司	267,900.00	3.70%	否
合计		1,906,794.00	26.3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森鹤乐器股份有限公司	865,403.00	15.70%	否
2	德清县华欧钢琴有限公司	796,175.00	14.45%	否
3	南靖万佳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42,220.00	8.03%	否
4	HOLZWERKE STRVNZ GMBH	430,925.84	7.82%	否
5	台州市云江木业有限公司	378,580.00	6.87%	否
合计		2,913,303.84	52.87%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1,198.45	-1,356,399.90	-5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99.61	-264,818.00	6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减少 54.17%是因为今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大幅

减少,收到客户的现金回款比去年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增加 60.88%是因为今年购买的固定资产比去年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钢琴	3,000,000	1,800,084.37	-788,357.77	114,605.48	-227,310.3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与公司的业务关联性主要为委托和声公司生产钢琴。	参股有助于公司发展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拓宽营销渠道，加强品牌建设，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做出的审慎决策，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环境影响本公司业务的风险	钢琴作为音乐教育消费的重要载体属于人类精神文明消费，是物质文明发展到一定程度的产物，因此钢琴、音乐教育消费受宏观经济和音乐文化普及等多重因素影响。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将一定程度上影响消费者实际可支配收入水平以及消费者信心指数。虽然近年来我国的国内生产总值、国民可支配收入等经济指标持续稳定增长。但是近年来及未来的经济走势依然可能受到国内外多种因素影响而发生波动。并将对公司钢琴销售、音乐文化以及产业链延伸拓展等方面产生一定影响。
教育政策改革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系钢琴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钢琴属于非必需耐用消费品,销量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国民可支配收入、品牌营销等多方面因素影响。 2021 年起，各地不断执行中小学课业双减及课后延时政策，截止 2024 年，对钢琴等艺术培训行业冲击不断显现，课后延时进一步缩短了学生课后学习艺术的时间，直接影响艺术类招生大幅减少，虽然部分地区开展课后艺术进校园项目，但多以管乐、民乐等易携带的器乐为主。同时经济增长仍有下行压力，家庭培训开支减少，转而选择其他价格相对较低的器乐类培训，市场需求总体持续走弱，将影响到公司一系列措施的预期目标的实现。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以辽宁,吉林,河北,江苏,浙江,广东为重点,覆盖全国 28 个省市的经销网络,虽然其营收规模较同行业上市公司偏小,市场占有率相对较低。但较低资产负债率，和较为充足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抵御部分市场风险。 当前，我国乐器经济发展仍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目前全球钢琴销售市场呈现整体低迷状态,国内外头部钢琴品牌,依托其自身品牌知名度、规模、资金等优势,取得较大的市场份额,但基于整体市场规模缩小，通常多采用给予应收账款和底价竞争的方式，维持市场份额；小型钢琴组装企业,通过低质组装生产依靠低价参与市场竞争，但随着消费者品牌意识提升，市场份额进一步下滑；二手翻新钢琴也受到经济波动的影响，反而扩大市场份额，压缩了新造钢琴的生存空间。 公司在保持现有的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秉承一如既往的高品质口碑，同时不断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加快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寻找差异化发展道路，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已成为东南沿海最大的全链条钢琴制造商，位居全国钢琴产销前列，2024 年更是在校企合作、异业合作、产品创、新媒体推广新方面行程良好的布局。 公司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及品牌影响力，同时仍视行业市场复苏情况，追求产能提升，但原材料、人工、环保成本上升，以及大量行业供应商选择停产及转行，对企业经营

	造成较大影响。为此公司采取多元化发展战略，开展具有稳定营收贡献的外贸户外家具制造业务，为公司持续向好发展提供助力。
生产人员的流动性风险	钢琴产业作为劳动密集型行业,生产队伍尤其是一线生产人员的稳定性对钢琴生产的质量尤其重要。目前公司钢琴制造以机器加手工的半自动化生产制造为主,许多工序仍需要通过工人手工生产、加工和组合。截止 2024 年末,公司现有 110 名员工中生产人员为 59 人, 占员工数的 53.63%。 经验丰富的工人的稳定程度与公司产品质量和产量有重要关系。公司通过校企合作等方式保障生产人员的稳定更替, 破解制造业招工难的共性问题, 但制造业薪酬体系对生产人员的吸引力弱于服务业, 新员工熟练程度也弱于老员工, 产能提升将受到一定的挑战。
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内部治理制度,建立了相对完善、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仍可能存在治理不够规范、内控制度不能完全防范风险的情形。
股权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仅有 2 名股东,其中闽闽实业持有公司 75%股份,明川建筑持有公司 25%股份,且 2 位股东均受闽闽集团所实际控制。鉴于公司存在的股份集中状况,公司控股股东闽闽实业及其控制方闽闽集团或将通过其于公司的绝对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较大的影响。若闽闽实业或闽闽集团利用其在公司的股权优势及控制权优势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利益,存在因股权集中带来的控制风险。
部分房屋建（构）筑未办妥权属证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厂区配套设施、房屋附属设施、加盖楼层等房屋建(构)筑未办妥产权证的情况。由于对相关法律规定缺乏认识等历史原因,公司在相关工程建设之时未严格履行相应的建设规划、审批等手续,因欠缺与房产证办理相关的前置性程序,根据法律规定,该等房屋建(构)筑短期内无法办理产权。虽然该等房屋建(构)筑物权属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其均位于公司红线图内且不存在改变土地整体规划用途的情况;该等房屋建(构)筑物不属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核心资产,占比公司总资产的比重较小,可替代强、搬迁成本低且可控,公司对其不存在特殊依赖;公司业已取得相关的项目规划,运营管理部门关于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确认;公司控股股东亦就此出具了承诺愿意就可能存在的风险承担赔偿责任,但该等建筑物仍然可能存在被拆除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00	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000,000.00	78,722.16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向关联方租赁资产	150,000	109,774.8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福建中旅旅行社有限公司提供钢琴服务 943.4 元，公司向关联方福建福旅青年文化交流有限公司东山福莱喜分公司出租钢琴，19115.04 元，交易金额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均已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公司，向关联方福建省工艺美术工业有限公司租赁房产，交易金额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	2016 年 9 月 20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股份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 年 9 月 20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挂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自有关承诺作出之日起,承诺人在作为股份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以借	正在履行中

					款、代偿债务、代垫 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不与股份公司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在任何情况下,不要股份公司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承诺人在作为股份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 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	
--	--	--	--	--	--	--

					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承诺人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其子公司。(4)如因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同意全额赔偿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让予股份公司及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涉及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公司车辆 ETC 保证金	银行存款	冻结	3,000.00	0.01%	ETC 保证金
总计	-	-	3,000.00	0.0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冻结，会对公司正常生产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	0	5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500,000	75%	0	37,500,000	7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0	-	0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华闽实业	37,500,000	0	37,500,000	75%	37,500,000	0	0	0
2	明川建筑	12,500,000	0	12,500,000	25%	12,500,000	0	0	0
合计		50,000,000	0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华闽实业系华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股东香港明川建筑为华闽集团间接控股的公司。因此，两家股东均受华闽集团的实际控制。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银州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87年2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张建敏	董事	男	1967年11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陈萍	董事	女	1983年12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陈钰	董事	男	1989年2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李娇	监事会主席	女	1988年5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林津	监事	女	1992年7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余玲	监事	女	1982年4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黄训辰	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6年8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陈新	副总经理	男	1969年11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李晓雯	财务总监	女	1981年4月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7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董事陈萍同时担任华闽集团财务总监，董事陈钰同时担任华闽集团投融资业务部经理，监事会主席李娇同时担任华闽集团办公室主任，监事会林津同时担任华闽集团审计室主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	------	------	------	------

刘小汀	董事长	离任	无	换届
梁萌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黄兆曦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辞职
刘银州	无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经营需要
林津	无	新任	监事	经营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刘银州，男，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学士学位，2010年7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厦门东方世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实施部，任职工程师；2011年3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福州远光软件有限公司实施部，任职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实施部，任职实施顾问；2012年11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浪潮通用软件有限公司项目部，任职实施顾问；2013年8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福建华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干部；2015年12月至2022年2月，就职于福建省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干部；2022年2月至2024年3月，就职于福建省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服务中心主管。 林津，女，199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福建工程学院会计及文学专业。2015.7.1-2016.11.23，就职于福建中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综合部，任职行政工作人员；2015.7.1-2016.11.23，就职于福建中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出纳；2016.11.24-2022.2.28，就职于福建华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历任会计、副经理；2021.6.9至今，兼任厦门华闽实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3.3.1至今，就职于福建华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审计室主任。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1	0	2	19
工勤人员	13	0	1	12
生产人员	71	0	12	59
销售人员	8	2	3	7
技术人员	11	0	2	9
财务人员	4	0	0	4
员工总计	128	2	20	11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0	18

专科	13	12
专科以下	95	80
员工总计	128	11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当前，公司首要的工作是立足自身，自立自强，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把改革抓实，让举措落地，推动公司由轻工制造业向文化服务业延伸，由购销服务类公司向教育和文化服务类公司转型，同时开启多元化经营路线，奋力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

一是持续完善制度建设。扎实开展对标世界一流企业管理提升行动，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合规管理制度，完善责任追究体系建设，使公司制度建设的科学化、规范化朝着现代化企业管理体系迈进。

二是持续规范内部管理。全面提升党建工作水平，不断强化党员管理、培训、监督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建立优秀供应商系统，加强供应链渠道建设，强化供给安全；加快建立人力资源培训培养现代化管理机制，持续优化职工队伍结构，形成一支有责任心强、事业心强、进取心强的新时代产业职工队伍，促进公司发展。

三是进一步加强职工队伍建设。为了充分发挥工匠在公司技术传承和发展的指导、服务、示范与辐射作用，加强公司一线工匠后备力量的培养、优秀骨干工人的成长搭建平台，全面提升公司员工的素质 and 专业化水平，着力打造一线工匠队伍。持续推进“一岗多能”员工培养工作。

四是持续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以优化职工队伍结构，持续引进综合素质较高的员工和人才为抓手，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提升员工队伍整体素质；同时实行薪酬制度改革，建立以绩效为主的薪酬方案，发挥员工工作能动性、积极性；结合进定岗定职责工作，明确员工的岗位职责，优化员工资源配置。

同时不存在承担离退休人员费用的情形。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制定和修订《大宗物资采购控制管理办法》《用人管理制度》《自行车充电管理规定》《机房安全管理规定》《员工质量奖惩评定办法》《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办法》《仓库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办法共 10 项，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的关联性交易，均已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向关联方的利益输送行为，未对公司及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

不利影响。

除上述情况以外，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公司监事会对《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会对该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该报告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钢琴系列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供应、生产、研发、销售部门，产、供、销体系完整。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已取得了各项独立的业务资质证书，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非关联方的独立客户的产品的销售和服务。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历史沿革过程中的历次出资、注册资本变化均依法依规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主要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商标、专利等，虽然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部分建（构）筑物未取得产权证的情况，但该等建（构）筑物均在公司红线图内建设且主要为配套性或附属性设施，公司对其并不存在重大依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均完整地由公司持有，该等资产完整、权属明确，不存在重大或潜在的纠纷，公司资产与股东个人及其关联方资产权属界限明晰，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建立独立的人事聘用、考勤、薪酬福利、社会保险、劳动纪律、员工守则以及奖惩管理制度。公司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员工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单独造册发放，完全独立管理。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上述人员均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上述组织机构中内设党办、综合部、采购部、物料部、财务部、销售部、技术部、生产部、品管部等部门，上述部门均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内部各机构均规范运行，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现行的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票据管理、资产管理、员工管理等生产经营及日常管理等各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持续规范财务管理，深入细化财务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形成有效风险控制机制。

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基本涵盖所有营运环节，包括但不限于：内部经营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公司将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加强可以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实现公司内部控制的程序化、标准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并最终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其他事项段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 强调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华兴审字[2025]2401305001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中山大厦 B 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延东 4 年	付志涛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5]24013050010 号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声钢琴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and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和声钢琴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和声钢琴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和声钢琴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和声钢琴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和声钢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和声钢琴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和声钢琴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和声钢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和声钢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延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付志涛
2025 年 3 月 24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190,847.30	7,384,684.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9,407,112.47	12,402,745.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13,484.32	453,462.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393,856.76	608,960.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26,253,178.70	32,746,051.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101,158.02	31,353.14
流动资产合计		41,359,637.57	53,627,257.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5,059,560.45	6,455,971.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299,757.66	336,633.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103,787.45	173,168.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3,204,38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7,83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63,105.56	10,177,999.23

资产总计		46,822,743.13	63,805,257.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四）	6,758,739.06	6,924,461.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五）	28,540.26	57,745.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2,872.78	2,786.70
应交税费	五、（十七）	78,701.75	231,237.65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6,620,979.18	7,576,054.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75,000.00	5,775,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九）	3,710.23	7,506.92
流动负债合计		13,493,543.26	14,799,793.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493,543.26	14,799,793.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一）	7,164,102.51	7,164,102.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二）	354,852.47	354,852.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三）	-24,189,755.11	-8,513,49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329,199.87	49,005,463.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329,199.87	49,005,463.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822,743.13	63,805,257.01

法定代表人：刘银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忻媛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十四）	6,299,421.25	17,650,785.16
其中：营业收入		6,299,421.25	17,650,785.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11,308.15	21,963,041.19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四）	6,984,814.50	16,686,610.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五)	319,677.33	319,789.96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六)	1,318,348.00	1,587,038.62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七)	1,972,482.89	1,630,680.27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八)	1,562,199.50	1,768,983.61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46,214.07	-30,062.0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7,224.20	49,038.88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	33,069.82	235,151.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771,214.77	1,382,082.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5,968,944.59	-68,337.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18,976.44	-2,763,360.6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三)	54,494.75	57,455.75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四)	7,394.33	0.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71,876.02	-2,705,905.52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五)	3,204,387.67	1,009,768.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76,263.69	-3,715,674.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76,263.69	-3,715,674.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76,263.69	-3,715,674.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676,263.69	-3,715,674.2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76,263.69	-3,715,674.2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07

法定代表人：刘银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忻媛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64,775.57	19,324,124.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812.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	4,819,964.38	2,333,48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84,739.95	21,733,420.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8,504.85	10,298,875.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00,781.18	8,426,92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9,460.31	1,610,31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	2,047,192.06	2,753,70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75,938.40	23,089,82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1,198.45	-1,356,39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94.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4.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994.60	264,81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94.60	264,81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99.61	-264,81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0.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3,837.20	-1,621,217.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81,684.50	9,002,90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7,847.30	7,381,684.50

法定代表人：刘银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忻媛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7,164,102.51				354,852.47		-8,513,491.42		49,005,46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7,164,102.51				354,852.47		-8,513,491.42		49,005,463.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76,263.69		-15,676,263.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76,263.69		-15,676,263.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7,164,102.51				354,852.47		-24,189,755.11		33,329,199.87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7,164,102.51				354,852.47		-4,797,817.14		52,721,13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7,164,102.51				354,852.47		-4,797,817.14		52,721,137.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3,715,674.28		-3,715,674.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15,674.28		-3,715,674.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7,164,102.51				354,852.47		-8,513,491.42		49,005,463.56

法定代表人：刘银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忻媛

财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福建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名福州和声有限公司,于1987年2月11日由香港华巍实业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华巍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市学校工业公司经理部、飞华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经福建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成立时注册资本150万美元,其中:香港华巍实业有限公司持股65%,出资97.50万美元;福州市学校工业公司经理部持股25%,出资37.50万美元;飞华有限公司持股10%,出资15万美元。经历数次股权变更后,本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福建华闽实业有限公司持股75%,出资3,750万元人民币,香港明川建筑有限公司持股25%,出资1,250万元人民币。2016年10月19日本公司领取了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6113007666。本公司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集中区浦上园B区红江路2号。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银州。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钢琴及其零配件、手风琴、风琴、家具、木制品的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工艺品、音响设备批发及零售;文化艺术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产品:哈曼尼自主品牌钢琴及其它委托生产的品牌钢琴。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1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1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1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

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本公司判断要素包括：

- （1）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2）对被投资方享有可变回报；
- （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
- （2）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对于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持有的表决权足以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公司基于合同安排的实质而非回报的法律形式对回报的可变性进行评价。

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或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其他方以本公司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的，表明本公司控制被投资方。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

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一） 金融工具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

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机关单位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

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一般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认定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高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 单项认定组合：对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高的应收账款，按单个客户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

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项认定计提减值损失。

(2) 账龄组合：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低的应收账款，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评估各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3) 关联组合：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账款，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十五) 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备用金、押金组合	员工备用金、应向公司职工收回的各种代垫款、押金、保证金

(1) 账龄组合：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2) 关联组合：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项，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外，不计提减值损失。

(3) 备用金、押金组合：其他应收款无信用风险组合按款项性质预期信用损失为零，不计提减值损失。

(十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七）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十八）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及终止经营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依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

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九)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行业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的规定。

(二十)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未逾期风险正常的长期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出现逾期风险较高的长期应收款

(二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

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

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二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应同时满足(1)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2)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合理的估计。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10.00	4.50-5.00
机器设备	10	3.00-10.00	9.00-9.70
运输设备	5-10	3.00	9.70-19.40
其他	3-10	0-10.00	9.00-33.33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二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生产工作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继续发生在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二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六)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各类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残值率：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残值率（%）
软件	直线法	10年	受益期限/合同规定年限	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七）项长期

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二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类别	摊销年限
装修修缮费	3-5年

(二十九)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三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一） 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十三）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三十四） 收入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以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

- (1) 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
- (2) 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下列情形通常表明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

- (1) 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 (2) 该商品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
- (3) 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具有高度关联性。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

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1）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2）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3）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1）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2）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3）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4）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2. 各业务类型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本公司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按客户要求将本公司产品发运并获得客户签收；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出口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根据与客户达成出口销售合同规定的要求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通过海关报关出口，取得出口报关单，同时安排货运公司将产品送达购货方并取得提单（运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十五）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六）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净额抵销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八）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七）项长期资产减值。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

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四)项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年8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以下简称“数据资源暂行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1)	详见其他说明(1)
2023年11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2)	详见其他说明(2)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3)	详见其他说明(3)

其他说明：

(1)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数据资源暂行规定，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本公司执行数据资源暂行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了解释第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A.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贷款安排中的“契约条件”对流动性划分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B.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企业供应商融资安排的范围和在现金流量表以及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风险信息披露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

C.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解释第 18 号，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A.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保险公司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来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在首次执行本解释时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B.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在对保证类质量保证确认预计负债时，借方科目为“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项目列示，规范了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应当根据情况区分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在满足条件时可选择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税率

（二） 税收优惠

1.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5003109, 有效期: 三年, 证书有效期: 2022年12月14日至2025年12月14日。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23年9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为先进制造业企业, 享受进项税加计抵减的优惠政策。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除特别注明之外, “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 “期初”指2024年1月1日, “本期”指2024年度, “上期”指2023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187,847.30	7,381,684.50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	3,000.0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计	5,190,847.30	7,384,684.50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000.00	3,000.00

（二）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70,649.60	7,873,408.05
1—2年(含2年)	4,076,908.60	2,824,234.68

2—3年（含3年）	2,201,690.18	2,098,063.07
3—4年（含4年）	1,441,613.52	170,546.57
4—5年（含5年）	136,752.57	405,880.00
5年以上	760,537.46	354,657.46
减：坏账准备	2,081,039.46	1,324,044.47
合计	9,407,112.47	12,402,745.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1,733.46	7.94	911,733.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76,418.47	92.06	1,169,306.00	11.06	9,407,112.47
其中：账龄组合	8,802,618.47	76.62	1,037,561.10	11.79	7,765,057.37
应收关联方组合	1,773,800.00	15.44	131,744.90	7.43	1,642,055.10
合计	11,488,151.93	100.00	2,081,039.46	18.11	9,407,112.4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1,733.46	6.64	911,733.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15,056.37	93.36	412,311.01	3.22	12,402,745.36

其中：账龄组合	11,041,256.37	80.44	412,311.01	3.73	10,628,945.36
应收关联方组合	1,773,800.00	12.92			1,773,800.00
合计	13,726,789.83	100.00	1,324,044.47	9.65	12,402,745.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包头市卡丹萨商贸有限公司	271,350.00	271,350.00	100.00
湛江市才智琴行有限公司	198,096.20	198,096.20	100.00
兰州柏斯乐器有限公司	196,456.00	196,456.00	100.00
北京世纪红东方琴行	169,755.26	169,755.26	100.00
西宁市城西区沐白乐器店	40,296.00	40,296.00	100.00
清远市乐韵琴行有限公司	35,780.00	35,780.00	100.00
合计	911,733.46	911,733.46	100.00

（续）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包头市卡丹萨商贸有限公司	271,350.00	271,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湛江市才智琴行有限公司	198,096.20	198,09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柏斯乐器有限公司	196,456.00	196,4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世纪红东方琴行	169,755.26	169,755.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宁市城西区沐白乐器店	40,296.00	40,29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清远市乐韵琴行有限公司	35,780.00	35,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11,733.46	911,733.46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804,359.60	28,043.60	1.00
1至2年	3,283,528.60	164,176.43	5.00
2至3年	1,287,560.18	128,756.02	10.00
3至4年	1,374,517.52	687,258.76	50.00
4至5年	46,652.57	23,326.29	50.00
5年以上	6,000.00	6,000.00	100.00
合计	8,802,618.47	1,037,561.10	11.7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1,733.46					911,733.4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311.01	756,994.99				1,169,306.00
合计	1,324,044.47	756,994.99				2,081,039.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1,773,800.00		1,773,800.00	15.44	131,744.90
柳州鑫金冠施特劳斯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890,828.52		890,828.52	7.75	221,702.26
昭通美思文化艺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819,000.00		819,000.00	7.13	40,950.00

安阳盛世华彩乐器有限 责任公司	680,123.00		680,123.00	5.92	145,459.20
福州满邑后勤服务集团 有限公司	615,600.00		615,600.00	5.36	6,156.00
合计	4,779,351.52		4,779,351.52	41.60	546,012.36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3,484.32	100.00	453,462.61	100.00
1至2年 (含2年)				
2至3年 (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484.32	100.00	453,462.6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武进区牛塘琴韵乐器配件厂	7,650.00	56.73
中石化森美 (福建) 石油有限公司 福州分公司	5,726.32	42.47
福建省盛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8.00	0.80
合计	13,484.32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3,856.76	608,960.70

合计	393,856.76	608,960.70
----	------------	------------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8,412.84	253,394.00
1—2年（含2年）	150,488.00	163,953.24
2—3年（含3年）	163,953.24	
3—4年（含4年）		201,316.00
4—5年（含5年）	14,925.00	
5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23,922.32	9,702.54
合计	393,856.76	608,960.7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组合	11,800.00	226,711.00
特殊款项组合—保证金、押金	44,773.34	32,090.00
备用金、应收回的各种代垫款	46,504.50	45,421.00
其他	314,701.24	314,441.24
合计	417,779.08	618,663.2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504.88		8,197.66	9,702.5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 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722.06	15,722.06
本期转回	-1,502.28			-1,502.2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60		23,919.72	23,922.3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02.54	15,722.06	-1,502.28			23,922.32
合计	9,702.54	15,722.06	-1,502.28			23,922.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台州台音钢琴有限公司	应收材料款	163,953.24	2-3年	39.24	16,395.32

福州市鼓楼区蒙佑婴幼儿照护服务有限公司	应收租金	150,488.00	1-2年	36.02	7,524.40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履约保证金	31,279.50	1年以内	7.49	
养老保险费	应收代垫款	29,401.76	1年以内	7.04	
福建省民政学校	履约保证金	14,925.00	4-5年	3.57	
合计		390,047.50		93.36	23,919.72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80,311.22	2,114,446.89	6,965,864.33	11,325,144.26	1,081,805.90	10,243,338.36
在产品	2,417,544.47	214,102.80	2,203,441.67	3,347,970.20	50,577.54	3,297,392.66
库存商品	21,999,978.58	5,133,711.98	16,866,266.60	19,765,452.23	826,910.09	18,938,542.14
周转材料	260,248.43	60,620.65	199,627.78	243,327.79		243,327.79
委托加工物资	23,450.52	5,472.20	17,978.32	23,450.52		23,450.52
合计	33,781,533.22	7,528,354.52	26,253,178.70	34,705,345.00	1,959,293.53	32,746,051.4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81,805.90	1,032,640.99				2,114,446.89
在产品	50,577.54	163,525.26				214,102.80

库存商品	826,910.09	4,706,685.49		399,883.60		5,133,711.98
周转材料(包装物、 低值易耗品等)		60,620.65				60,620.65
委托加工物资		5,472.20				5,472.20
合计	1,959,293.53	5,968,944.59		399,883.60		7,528,354.52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29,874.22	31,353.14
待认证进项税	71,283.80	
合计	101,158.02	31,353.14

(七)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小计												
合计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990,098.27	6,386,509.10
固定资产清理	69,462.18	69,462.18
合计	5,059,560.45	6,455,971.28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833,035.52	7,470,848.15	859,744.00	2,290,009.95	35,453,637.62
2. 本期增加金额				98,770.51	98,770.51
(1) 购置				98,770.51	98,770.5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6,937.26	227,800.00	44,309.08	299,046.34
(1) 处置或报废		26,937.26	227,800.00	44,309.08	299,046.34
4. 期末余额	24,833,035.52	7,443,910.89	631,944.00	2,344,471.38	35,253,361.7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273,355.15	6,020,128.93	833,951.68	1,939,692.76	29,067,128.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8,715.56	267,583.83		81,169.95	1,487,469.34
(1) 计提	1,138,715.56	267,583.83		81,169.95	1,487,469.34
3. 本期减少金额		26,146.88	220,966.00	44,221.46	291,334.34
(1) 处置或报废		26,146.88	220,966.00	44,221.46	291,334.34
4. 期末余额	21,412,070.71	6,261,565.88	612,985.68	1,976,641.25	30,263,263.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20,964.81	1,182,345.01	18,958.32	367,830.13	4,990,098.27
2. 期初账面价值	4,559,680.37	1,450,719.22	25,792.32	350,317.19	6,386,509.1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厂区配套设施	84,546.46	暂不具备产权证办理条件
房屋附属设施	352,462.47	暂不具备产权证办理条件
加盖楼层	830,658.64	暂不具备产权证办理条件
合计	1,267,667.57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因工序外移后闲置转清理的机器设备	69,462.18	69,462.18
合计	69,462.18	69,462.18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8,763.36	368,763.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8,763.36	368,763.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129.46	32,12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76.24	36,876.24
(1) 计提	36,876.24	36,876.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9,005.70	69,005.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9,757.66	299,757.66
2. 期初账面价值	336,633.90	336,633.90

注：本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修缮费	173,168.38	17,532.11	86,913.04		103,787.45
合计	173,168.38	17,532.11	86,913.04		103,787.45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未含存货跌价准备)			1,333,747.01	333,436.76
可抵扣亏损			9,524,510.13	2,381,127.53

存货账面价值小于计税基础			1,959,293.53	489,823.38
合计			12,817,550.67	3,204,387.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633,316.30	
可抵扣亏损	24,569,338.88	7,453,374.59
合计	34,202,655.18	7,453,374.5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		
2025年	58,902.21		
2026年	1,769,196.78		
2027年	7,696,411.14		
2028年	7,453,374.59	7,453,374.59	
2029年	7,591,454.16		
合计	24,569,338.88	7,453,374.59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7,838.00		7,838.00
合计				7,838.00		7,838.00

(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00.00	3,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保证金	3,000.00	3,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保证金
合计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注：货币资金系公司存放于银行的ETC保证金3,000.00元。

（十四）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758,739.06	6,924,461.77
合计	6,758,739.06	6,924,461.7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台州台音钢琴有限公司	1,422,400.72	1-2年/2-3年	争议解决中
合计	1,422,400.72		

（十五）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	28,540.26	57,745.5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合计	28,540.26	57,745.5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无

（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86.70	7,099,077.95	7,098,991.87	2,872.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7,750.56	747,750.5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786.70	7,846,828.51	7,846,742.43	2,872.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03,082.38	6,403,082.38	
2. 职工福利费		27,468.21	27,468.21	
3. 社会保险费		525,998.71	525,998.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7,772.00	447,772.00	
工伤保险费		39,072.06	39,072.06	
生育保险费		39,154.65	39,154.65	
4. 住房公积金		51,732.00	51,73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86.70	90,796.65	90,710.57	2,872.78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86.70	7,099,077.95	7,098,991.87	2,872.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713,080.96	713,080.96	
2. 失业保险费		34,669.60	34,669.60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47,750.56	747,750.56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0,058.04
个人所得税	3,267.21	9,350.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75	9,104.06
印花税	303.54	1,134.49
房产税	49,781.38	49,781.38
土地使用税	25,271.84	25,271.84
教育费附加	18.40	6,502.90

环保税	33.63	34.17
合计	78,701.75	231,237.65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75,000.00	5,775,000.00
其他应付款	845,979.18	1,801,054.84
合计	6,620,979.18	7,576,054.84

1. 应付利息：无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775,000.00	5,775,000.00
合计	5,775,000.00	5,775,000.00

注：2016年之前的应付股东股利，为支持企业发展，经双方协商，股东暂不要求给付。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90,678.44	1,261,706.90
代收代付款	602.40	88,209.60
押金及保证金	217,445.00	263,885.00
预提费用	271,792.00	122,253.34
应付工程款	65,000.00	65,000.00
其他	461.34	
合计	845,979.18	1,801,054.8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710.23	7,506.92
合计	3,710.23	7,506.92

(二十)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香港明川建筑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福建华闽实业有限公司	37,500,000.00						37,5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54,102.51			5,054,102.51
其他资本公积	2,110,000.00			2,110,000.00
合计	7,164,102.51			7,164,102.51

（二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4,852.47			354,852.47
合计	354,852.47			354,852.47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513,491.42	-4,797,817.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513,491.42	-4,797,817.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76,263.69	-3,715,674.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189,755.11	-8,513,491.42

(二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68,967.03	6,838,941.64	16,803,655.66	16,025,518.23
其他业务	130,454.22	145,872.86	847,129.50	661,092.51
合计	6,299,421.25	6,984,814.50	17,650,785.16	16,686,610.7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钢琴销售	6,168,967.03	6,838,941.64
其他业务	130,454.22	145,872.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	6,159,498.65	6,836,333.63
国外	139,922.60	148,480.87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31.76	48,427.30
教育费附加	5,594.12	34,590.94
房产税	199,125.52	149,344.14
土地使用税	101,087.36	75,815.52
车船使用税	1,800.00	1,800.00
印花税	3,482.85	9,647.05

环境保护税	133.08	165.01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622.64	
合计	319,677.33	319,789.96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2,760.77	517,269.85
业务费	20,297.34	23,368.00
展览费	227,037.09	304,132.74
广告费	67,469.56	190,551.00
差旅费	139,822.03	197,315.52
折旧费	6,462.43	4,586.74
服务费	85,531.92	
会员费		17,012.67
会议费		135,816.26
其他	198,966.86	196,985.84
合计	1,318,348.00	1,587,038.62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30,942.93	1,214,186.74
办公费	33,524.82	46,408.27
差旅费	6,528.88	7,120.81
折旧费	27,482.49	29,070.09
业务招待费	19,854.00	17,937.74
聘请中介机构费	51,597.24	51,597.25
咨询费	255,327.85	191,792.46
诉讼费	377.3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075.33	32,670.14
存货盘亏及毁损报废	-3,851.18	6,745.23
会员费		5,000.00
其他支出	120,191.14	21,005.10
党建工作经费	2,432.03	7,146.44
合计	1,972,482.89	1,630,680.27

(二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33,574.95	1,194,380.81
材料消耗	13,894.13	442,802.02
折旧与长期待摊	20,045.30	26,108.14
办公费	479.26	3,110.66
其他	94,205.86	102,581.98
合计	1,562,199.50	1,768,983.61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7,224.20	-49,038.88
汇兑损益	-960.86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970.99	18,976.87
合计	-46,214.07	-30,062.01

(三十)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9年度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入库区级 奖励资金(福州市仓山区财政局)		6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100,000.00
进项加计抵减额	33,069.82	74,871.64

个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279.58
合计	33,069.82	235,151.22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6,994.99	1,389,528.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219.78	-7,446.91
合计	-771,214.77	1,382,082.06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5,968,944.59	-68,337.90
合计	-5,968,944.59	-68,337.90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64.47		1,064.47
台风“海葵”省级救灾款		56,000.00	
仓山区财政局救灾补助款	6,000.00		6,000.00
其他	47,430.28	1,455.75	47,430.28
合计	54,494.75	57,455.75	54,494.75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2,232.23		2,232.2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232.23		2,232.23
罚金滞纳金		0.62	
其他	5,162.10		5,162.10
合计	7,394.33	0.62	7,394.33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04,387.67	1,009,768.76
合计	3,204,387.67	1,009,768.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471,876.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17,969.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15.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87,320.16
其他	-368,978.61
所得税费用	3,204,387.67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160,000.00
收到的经营性款项	782,949.90	266,477.46
收到和收回的保证金	47,025.00	95,535.00
存款利息收入	57,224.20	49,038.88
收回职工借款		27,000.00
出租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收到的租金收入		677,196.00
其他	3,932,765.28	1,058,235.33
合计	4,819,964.38	2,333,482.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经营性款项	902,766.86	1,114,475.55
支付和退回的保证金	61,439.50	81,725.00
捐赠及罚没支出		0.62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支出	1,034,508.60	1,444,463.27
职工借款	43,315.00	27,000.00
其他	5,162.10	86,043.67
合计	2,047,192.06	2,753,708.11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76,263.69	-3,715,674.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68,944.59	68,337.90
信用减值损失	771,214.77	-1,382,082.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87,469.34	1,588,407.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6,876.24	10,683.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913.04	167,83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7.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0.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4,387.67	1,009,768.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3,928.18	-1,113,297.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09,695.47	85,342.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4,570.96	1,924,284.0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1,198.45	-1,356,399.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87,847.30	7,381,684.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81,684.50	9,002,902.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3,837.20	-1,621,217.9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87,847.30	7,381,684.5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87,847.30	7,381,684.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7,847.30	7,381,684.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欧元	0.01	7.5257	0.08

(三十九)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其他业务成本	109,774.80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		

(2)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66,472.36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合计		66,472.36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3 号五山科技广场 D 座第一层自编 D105 号	钢琴销售	40.00		权益法
---------------	------	---------------------------------------	------	-------	--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90,801.39	1,280,993.34
非流动资产	709,282.98	759,899.70
资产合计	1,800,084.37	2,040,893.04
流动负债	2,588,442.14	2,601,940.4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588,442.14	2,601,940.4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88,357.77	-561,047.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4,605.48	1,004,510.66
净利润	-227,310.32	-210,106.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7,310.32	-210,106.5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七、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9年度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入库区级奖励资金（福州市仓山区财政局）		6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100,000.00
进项加计抵减额	33,069.82	74,871.64
合计	33,069.82	234,871.64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情况详见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政策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 1、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 2、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二)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等以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存款等。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应收账款有关，对于该部分外币资产，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华闽实业有限公司	福州	交通、通信基础设施开发等	5,000万元	75.00	75.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无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六、（一）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华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
福建省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福建省工艺美术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福旅青年文化交流有限公司东山福莱喜分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福旅晶彩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旅（漳州）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中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福旅晶彩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低值易耗品、宣传费及设计费		13,900.92
合计			13,900.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销售钢琴	58,663.72	702,106.15
福旅(漳州)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钢琴		13,097.35
福建中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钢琴服务	943.40	
福建福旅青年文化交流有限公司东山福莱喜分公司	租琴收入	19,115.04	
合计		78,722.16	715,203.5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委托方/ 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 承包方名称	受托/ 承包资产类 型	受托/ 承包起始日	受托/ 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承包收益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经营管理	2022.8.15	2023.8.14	无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福建省工艺美术工业有限公司	房屋	109,774.80	720,354.25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95 万元	54.88 万元

(六) 应收、应付关联方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洛尔菲钢琴（广州）有限公司	1,773,800.00	131,744.90	1,773,8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32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工艺美术工业有限公司			186,391.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福旅青年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公司东山福莱喜分公司	10,8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中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福建华闽实业有限公司	5,775,000.00	5,775,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华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4,238.44	124,184.72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工艺美术工业有限公司		137,522.18
其他应付款	福建福旅青年文化交流有限公司东山福莱喜分公司	46,440.00	46,440.0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利润分配计划。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无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7.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069.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68.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0,170.24	---
----	-----------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08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27	-0.32	-0.32

企业负责人： 刘银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晓雯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忻媛

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4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 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 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 公司应当按照上述规定, 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7.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069.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68.1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0,170.24
减: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0,170.2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